证券代码：000056、200056　　证券简称：*ST 皇庭、*ST 皇庭 B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5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5%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（更新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.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深圳市皇庭产业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皇庭产控”）持有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181,126,900 A 股股份。皇庭产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308,433,295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 26.08%。若本次司法拍卖及过户完成，皇庭产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持有公司 133,626,295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 11.30%。

2.目前处置皇庭产控所持公司股份第二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，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、缴款、法院执行法定程序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。如果本次司法拍卖的后续程序如期履行，且后续还有其他司法拍卖情形发生，可能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。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，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(2025 年修订)》等规则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《关于 5%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52)，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(https://sifa.jd.com/2577)显示的拍卖结果，皇庭产控共计持有公司的 174,807,000 A 股股份因在规定时间无人出价流拍。近日，通过查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获悉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6 年 12 月 2 日 10 时至 2026 年 12 月 3 日 10 时止(延时除外)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将皇庭产控前次流拍的 174,807,000 A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78%）进行第二次公开网络司法拍卖。现将司法拍卖事项的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基本情况
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：

☐股份质押 ☐股份冻结 ☑股份拍卖

1．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数量（股）	股份类型（A股/B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拍卖时间	拍卖人	原因
深圳市皇庭产业控股有限公司	是	58,269,000	A股	32.17%	4.93%	否	2026年12月2日10时至2026年12月3日10时止(延时的除外)	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	司法裁定
		58,269,000		32.17%	4.93%				
		58,269,000		32.17%	4.93%				
合计		174,807,000	/	96.51%	14.78%	/		/	/

备注：如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，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。

具体拍卖信息详见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11月12日刊载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平台上（https://sifa.jd.com/2577）公示的相关信息。

2.股份累计被冻结及拍卖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皇庭产控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81,126,900 A股股份，累计被司法冻结174,807,000股，除本次所持174,807,000 A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4.78%，占皇庭产控持有公司股份的96.51%）将被司法拍卖外，皇庭产控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拍卖的情形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后续将涉及竞拍、缴款、法院裁定、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最终成交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。如果本次司法拍卖的后续程序如期履行，且后续还有其他司法拍卖情形发生，可能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，并配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11月18日